白河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魔芋产业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根据【白乡振发〔2021〕50号】《关于下达2022年度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白农业农村发〔2022〕20号】《关于2022年度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业产业建设项目安排的通知》和【白农业农村发〔2022〕8号】《关于印发《白河县黄姜、生态养殖(水产）、富硒魔芋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试行）》的通知》的文件要求，结合本年度黄姜产业建设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项目名称**

白河县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魔芋产业建设项目

**二、目的意义、指导思想**

1、目的意义：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富硒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安发〔2021〕8号），推动白河县魔芋产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夯实乡村振兴产业基础。

2、指导思想：支持新品种培育、示范园建设、原料生产基地等；支持产品追溯体系、“两品一标”（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产品质量体系认证等；支持魔芋初、精加工生产体系、中省市魔芋产业重点龙头企业培育、市场体系建设、企业融资等。

**三、建设地点**

白河县县域内（依据【白农业农村发〔2022〕20号】文件要求实施）

**四、主管及实施单位：**

白河县农业农村局和【白农业农村发〔2022〕20号】文件下发实施主体。

**五、建设内容**

**1.1 魔芋产业基地建设**

**1.1.1 新品种培育。**对县域内企业或经营主体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开展新品种培育，建品种培育基地的给予资金支持50万元。

**1.1.2 原料基地建设。**对新建魔芋种植基地面积在100-300亩（其中林下种植面积不低于70%）的经营主体每100亩给予6万元的资金支持，最高给予18万元资金支持；对建设魔芋示范园（其中林下种植面积不低于70%，含田间路、防护网等建设）200亩以上的每100亩给予7万元资金支持，最高给予14万元资金支持；对新建魔芋种植基地面积在301亩以上(其中林下种植面积不低于70%)的经营主体每100亩给予7万元资金支持，最高给予40万元资金支持。

**1.2 质量体系建设**

**1.2.1 质量追溯体系建设。**对魔芋企业开展质量可追溯体系建设，且统一按规范要求纳入县级产品质量溯源系统，年度无安全事件，一次性给予资金支持3万元。

**1.2.2 种植基地质量认证及“两品一标”认证。**生产商品魔芋基地首次获得GAP（良好农业规范）、有机、绿色认证面积达300亩（含300亩）以上的，一次性分别给予资金支持5万元、3万元、2万元（不重复享受）。

**1.2.3 SC认证。**魔芋加工企业取得SC认证的一次性给予资金支持5万元。

**1.2.4 产品质量体系认证。**魔芋加工企业获得国家质量体系认证一次性给予资金支持2万元。

**1.3 龙头企业培育**

**1.3.1 魔芋初加工。**企业提出新建厂房面积300㎡以上、购置初加工设备建设方案，经县农业农村局评审通过，证照齐全、管理规范、正式投产的魔芋加工厂，并且种植魔芋面积100亩以上，按照建设厂房、购置设备投资总额的20%给予资金支持，最高不超过40万元。

**1.3.2 魔芋精深加工。**市场主体提出新建（改建）魔芋精深加工标准化厂房、精深加工生产线建设方案，经县农业农村局评审通过，并新建（改建）完工的给予总投资额30%资金支持，最高不超过150万元。

**1.3.3 重点龙头企业培育。**当年通过申报中、省、市航母园区或中、省、市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认定命名的魔芋企业，分别给予资金支持50万元、10万元、3万元（不重复享受）。

**1.3.4 市场体系建设。**加工企业年销售总额比上年增长10%以上且不低于500万元，给予10万元的资金扶持；对获得出口认证的企业，年出口外贸额在20万美元（含20万美元）以上的，首次给予10万元的资金扶持，以后不低于该水平的每年再扶持5万元。

**六、建设期限**

2022年2月-2022年12月。

**七、保障措施**

1、资金保障

根据【白农业农村发〔2022〕20号】文件要求，计划安排白河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魔芋产业建设项目200万元，全部用于2022年白河县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魔芋产业建设项目。

2、技术支撑

白河县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到点到地块负责魔芋种植等相关技术指导及技术资料的收集与整理工作，做好项目管理工作。技术人员之间相互协作，共同做好魔芋技术指导及建设工作。

3、监管责任

根据魔芋产业建设要求，落实责任人员定期不定期跟进魔芋产业建设及督促镇村及到主体检查，提供相应技术指导及防灾安全知识，确保魔芋产业建设顺利，让每个农户都能获益。

**八、政策依据**

【白农业农村发〔2022〕8号】《关于印发《白河县黄姜、生态养殖(水产）、富硒魔芋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试行）》的通知》

白河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2月24日